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白銀集團
CHINA SILVER GROUP
CHINA SILVER GROUP LIMITED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



CS Mall Group Limited
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5)

聯合公告

完成有關出售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的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白銀」)及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金貓銀貓」)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的聯合公告(「該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賣方出售目標公司51%的股權，而目標公司透過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控制江蘇農牧人的營運(即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除本聯合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中國白銀董事會和金貓銀貓董事會欣然聯合宣佈，出售事項之完成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作實。於完成後，金貓銀貓不再持有目標公司之任何股權，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不再為金貓銀貓及中國白銀各自的附屬公司，且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不再為金貓銀貓集團及中國白銀集團各自的營運分部。

承中國白銀董事會命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萬天

承金貓銀貓董事會命
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和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中國白銀執行董事為陳萬天先生及宋國生先生；及中國白銀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鴻兵先生、曾一龍博士及宋芳秀女士。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金貓銀貓執行董事為陳和先生、錢鵬程先生及黃雯女士；及金貓銀貓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亮暉先生、Hu Qilin先生及張祖輝先生。